

妙法

佛教·文化·藝術



第131期 · 2022年8月

非賣品

敬田與悲田

問在極樂世界當中，除了聽聞「演暢五根、五力、七菩提分、八聖道分，如是等法」之外，還有哪些修行的方式？

答《阿彌陀經》中，可以有兩種修行方式：一個是「樂行道」，另一個為「苦行道」。怎麼說會有「樂行道」與「苦行道」兩種呢？「樂行道」一眾所周知，在《阿彌陀經》裡面，阿彌陀佛都是宣揚極樂淨土中「無有眾苦，但受諸樂」；又「眾生者，皆是阿鞞跋致」，所以這是一個可以聽聞佛陀開導享受法樂，且直至成佛道的解脫法門。「苦行道」一便是在《阿彌陀經》末，釋迦牟尼佛「於五濁惡世，行此難事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為一切世間說此難信之法，是為甚

阿彌陀經研讀（五）

難」。

問原來《阿彌陀經》中還有這不一樣的修行方式，雖然都是可以成佛道的法門，然而個中分別又為何呢？

答我們都知道，成佛的基本條件是要“福慧圓滿”。在「樂行道」當中只有「敬田」，可修“福”具足，「敬田」就是於佛法僧三寶中，尊崇、供養，所生的福德。就好像農夫耕耘，能有所收穫，但若有田卻沒有力量耕耘，或者有力量耕耘，而沒有田，都得不到福報。所以《無量壽經》中有說：「若有慈敬於佛者，實為大善。天下久久，乃復有佛」。遇到佛不容易，現在釋迦牟尼佛已不在人間了，不過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永遠都常



最大的花燈

前些日子，「慶祝香港回歸廿五年」，搞了一連串活動。二十五年了，加上新的領導班子上台，當然值得好好地慶祝一番。並且祝願香港走上平安之途，讓市民大眾過一過好日子，特別是在這疫情還在肆虐的時候，能安心出行是當務之急之事。

港島中環皇后像廣場，安置上一座花燈，這是懲教署發起製作，這座花燈你用「高大威猛」來形容亦未嘗不可。據說是當今世界上最大的一座花燈，以此來慶祝香港回歸廿五年，很有意思。夜幕低垂後，這花燈更美，也成為很多市民的「打卡」熱點。



在，所以生彼國者，若能夠尊崇、供養，福報是很大的。

◎看來「樂行道」只有「敬田」可以修“福”具足，那「苦行道」當中又包含了甚麼意義？

◎這便是要像釋迦牟尼佛一樣，於五濁惡世當中，修習「苦行道」了。「苦行道」當中有「敬田」也有「悲田」，「悲田」就是以悲愍之心救助貧窮困苦，能得無量福分。其中佛陀曾說「福田之中，悲田最勝」，這因為佛陀時代，有佛弟子專施敬田，而不施悲田，這並不是佛陀所樂意看到的。於是告誡弟子：貧窮孤老之人，甚至賤如螻蟻，都是世間淒苦之輩，生存困難艱辛，更需要施以援手，平等布施福報才大。

◎所以在「苦行道」當中，都能成就「敬田」與「悲田」，但若單單修「樂行道」卻還不能“福慧圓滿”，那要在哪裡才可以求得“慧”呢？

◎釋迦牟尼佛同彌勒菩薩，在因地中是同期發無上菩提道心的，釋迦牟尼佛就發願要在五濁惡當中度眾生，彌勒菩薩則發願要在太平盛世中度眾生，這便是「樂行道」與「苦行道」的分別。因此，釋迦牟尼佛已經成佛道許久，而彌勒菩薩卻還在兜率內院等待，因為他發願修「樂行道」，要等到太平盛世，

人壽八萬歲的時候成佛。這裡就可以看得出分別，「樂行道」可以修“福”的機會不多，只有「敬田」可修，「苦行道」當中有「敬田」也有「悲田」，所以“慧”不能圓滿。「敬田」的智慧，只是聽聞佛菩薩教導我們如何去修，但卻不一定能夠體會到，因為那都是佛菩薩的境界。但如果在五濁惡世當中，修「苦行道」便能夠體會到，體會之後，實修的過程再遇到什麼問題，又可以再請教，如此“慧”的修習便更勝一籌。

◎「樂行道」與「苦行道」的分別，我們略知一二，這也是《阿彌陀經》中開示讓我們選擇不同的修行方式，方式雖有不同，但成佛道都離不開要“福慧圓滿”。我們現在生在五濁惡世裡面，雖然還是凡夫眾生，但我們可以像釋迦牟尼佛一樣，行菩薩道，修習「敬田」與「悲田」，來累積自己的福慧資糧，這就像所有諸佛菩薩利益眾生一樣——「未成佛道，先結人緣」，在逆境中是更好修行的機會。而我們不論是已發願者、今發願者、還是當發願者，只要願意在壽命終了之時，往生到阿彌陀佛的極樂國土中，這些行者，釋迦牟尼佛都授記我們，必定可以成佛，並得不退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這也就是阿彌陀佛，淨土法門與其他法門之不同與殊勝之處。



環境

你看這幅圖：街上一個地方用石圍起作花盆，然後栽種上花草。

沒什麼奇怪呀，不就是普普通通一個場景嗎？

是的，你這樣說當然可以。但我告訴你這地方原有是什麼用途的，你的感受又大不同了。原來，這是港島春園街中間位置的一座公廁。已經是用上半世紀了。它成了此街道的一個「標誌」。但滄海桑田，春園街的舊樓一座一座的拆掉重建，而且就在隔壁的一條街更整條街頭改變過來，而且成為灣仔新熱點的。如果這座公廁還存在，那不僅是「大殺風景」那同時是「大殺樓價」的。現在，依然是「香氣四溢」，不過「此香不同彼香」，現在是花香也。

城市的改造改建，儘管是小小的一點一滴，還是不能掉以輕心的，這就得看真正的民情而不好「死牛一邊頸」的官僚作風。



百·喻·經



85 婦女患眼痛喻

昔有一女人，極患眼痛。

有知識女人問言：“汝眼痛耶？”

答言：“眼痛。”

彼女復言：“有眼必痛。我雖未痛，併欲挑眼，恐其後痛。”

旁人語言：“眼若在者，或痛不痛。眼若無者，終身長痛。”

凡愚之人，亦復如是。聞富貴者衰患之本，畏不布施，恐後得報，財物殷溢，重受苦惱。有人語言：“汝若施者，或苦或樂；若不施者，貧窮大苦。”如彼女人不忍近痛，便欲去眼，乃為長痛。

【解說】 我們經常聽到一句話語，叫做「長痛不如短痛！」我看這句話放在本喻裡來看，也是適合的。——有人以為，與其讓它「痛」（受苦），不如「乾手淨腳」，一次過把它去掉。你以為這樣真能去掉嗎？有些事情不是去掉就能掉的，可能這一「去」反而會令你痛上一生。所以，一切的去與不去，重要的還是看事物的本身。譬如人與人之間（特別是男女之情），出問題了，不是把它割掉（去掉）就能解決問題，可能這「痛」還會長駐心間，——如何是好？這就是治理了，修補了！把它修補好之後不就沒有所謂痛嗎？「婦女患眼痛喻」一文，我看它告訴我們的，就是「修補」兩字。

86 父取兒耳璫喻

昔有父子二人緣事共行，路賊卒起，欲來剝之。

其兒耳中有真金璫，其父見賊卒發，畏失耳璫，即便以手挽之，耳不時決。為耳璫故，便斬兒頭。

須臾之間，賊便棄去，還以兒頭著于肩上，不可平復。

如是愚人，為世間所笑。

凡夫之人，亦復如是。為名利故，造作戲論，言無二世，有二世；無中陰，有中陰；無心數法，有心數法；無種種妄想，不得法實。他人以如法論破其所論，便言我論中都無是說。如是愚人，為小名利，便故妄語，喪沙門道果，身壞命終，墮三惡道。如彼愚人為小利故斬其兒頭。

【解說】 看完這「父取兒耳璫喻」，立即想到一句俚語——「斬腳趾避沙蟲」。這個父親為了穿在兒子耳上的金墜不被賊人奪去，索性把兒子的頭斬下來。他當時這樣做一定不會想到等於殺了兒子，祇是為了收藏金耳墜而做出的愚蠢行為。

當然，這祇是一個譬喻，而且非常滑稽可笑，完全「不可理喻」的譬喻。但世間上類似這樣的無理、荒謬的行為又會時有發生的，否則也不會出現「斬腳趾避沙蟲」這樣的說法。讓我們好好地想想吧！

87 劫盜分財喻

昔有群賊，共行劫盜，多取財物，即共分之。等以為分，惟有鹿野欽婆羅色不純好，以為下分，與最劣者。

下劣者得之恚恨，謂呼大失。至城賣之，諸貴長者多與其價，一人所得倍于眾伴，方乃歡喜，踴悅無量。

猶如世人不知布施有報無報，而行少施。得生天上，受無量樂，方更悔恨，悔不廣施。如欽婆羅後得大價，乃生歡喜。施亦如是，少作多得，爾乃自慶，恨不益為。

【解說】

看罷此喻，讓我一下子想到什麼呢？——想到賽馬投注以及買「六合彩」。

投注賽馬，十個人佔了九個都會有這樣的經驗：中了，很自然地會帶點後悔地說：「唉吶，原來我贏了！早知會贏我就買多些啦！」

讓我們又自然地想起一句俗語，叫做「有早知，冇丐兒！」

的而且確，世間上那有「早知什麼什麼」這回事。——早知齊白石的畫今日咁值錢，我五十年前就買一大批啦！（五十年前，不少今天的大畫家，一幅畫也不過是一百幾十元。）

像本圖這個譬喻，其實還有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，就是引導我們要好好地注意自己的「貪念」。你這樣所謂「早知什麼什麼的，就是貪念作祟。」

88 獼猴把豆喻

昔有一獫猴持一把豆，誤落一豆在地，便捨手中豆，欲覓其一。未得一豆，先所捨者，鷄鴨食盡。

凡夫出家，亦復如是。初毀一戒，而不能悔。以不悔故，放逸滋蔓，一切都捨，如彼獫猴，失其一豆，一切都棄。

【解說】

看完本喻，又可以聯想到類似的一句話：「為得一粒栗，失去一籩穀！」

這隻猴子為了拾回跌在地上的豆，居然撒開手，把已掬在懷裡的一把豆都撒在地上了，而撒落一地的豆卻被走在地上的鷄鴨吃掉。這不就是「因小失大」嗎？

寫此文時，剛好在報紙上看到一則新聞——

一個青年為了拾回跌在窗外的手機，他攀越開去拾取，結果失足從十五樓飛墜下來，當場不治送命。

你看，這就不僅是「因小失大」，連性命都沒有了。因一時的衝動往往注下終身的遺憾，此等事情幾無日無之，甚至可以說是層出不窮。為何會這樣？這不正是值得我們好好思考嗎？



釋廣欽老和尚 一生傳奇多

·宗 昂·

(原刊於一九八六年六月《內明》第一七一期) (節錄)

民國六十六年懺雲法師在台北念佛團打佛七，懺雲非常敬重廣欽老和尚，於佛七圓滿後，浩浩蕩蕩七、八十人，上土城承天寺拜訪老和尚。

老和尚一語不發的坐在禪椅上，俟懺雲法師進來，引領大眾行過大禮後，大家就地坐定。懺雲法師與老和尚請安後，整個丈室就靜默下來。老和尚顯得精神愉悅，似乎非常高興。見大家默默無語，老和尚面對大眾說：「你們打佛七挖寶，既然挖到寶，應該奉獻出來；來！道一句。」聽老和尚這麼一說，大家你看我，我看你；就像是說，挖到寶的不是我，你們有那位挖到的？趕快拿出來，否則真沒面子！經過一陣眼目傳神後，衆人平日談天說地，講經說法頭頭是道，此時誰也拈不出一偈半偈來。

「你不要以為這件衣服可以隨便穿的！」

當大家面面相觀，默然無語，壓得有點坐立難安時；忽然一聲「南無阿彌陀佛」從一位比丘尼口中進出來。大家猛然回頭，將注意力投射到這位中年比丘尼身上，看看是何方神聖作此獅吼！瞬即將注意力又回到老和尚身上，想由老和尚這裡覓個消息！只見老和尚搖搖頭，指著前面一位小孩子說：「這句，連三歲孩子也說得。」

接著，又恢復寧靜死寂的狀況，只見老和尚目光炯炯，似乎在探尋，到底誰把寶藏起來不肯示人，到底是誰？「來！道一句道一句。」

有位坐在前面的比丘，大概是被老和尚盯的渾身不自在；他搖動一下身子，揣摩一下，然後壓實似的擠出一偈：「過去心不可得，現在心不可得，未來心不可得。」老和尚表情淡然，轉過來面對這位比丘說：「我們關起門來說話，你不要以為這件衣服(指著自己身上所穿的出家衣服)，可以隨便穿的，要真正穿得起這件衣服可不是容易的！」接著又是一陣寂靜，老和尚見大家拿不出像樣的貨色示人，一緩咄咄逼人的眼光，和顏悅色的說：「古人打佛七，要在刻期取證，若是到時候拿不出東西來，那不變成『打佛吃』了麼？(即打著念佛的招牌吃飯)」停一口氣，老和尚又說：「打佛七，想挖寶，這是貪。來我這裏，又想挖點什麼走，這也是貪。」老和尚話未說完，底下有兩個人在那兒交頭接耳；意思說：「我們挖不到寶，老和尚要我們把寶奉獻出來，老和尚自己有寶，還要我們的，這不也是雙重的貪心嗎？」此話剛說完，老和尚似知若不知的接着說：「若是聽懂我所說的，擺在眼前的，他就

拿得到；若是聽不懂的，不識貨的，就是雙手捧到跟前，他也得不到。」

老和尚此話未完，忽然有一位年輕人問道：「老和尚，你有念珠嗎？」老和尚回答說：「沒有！」他見老和尚身上真的沒念珠，道齋戲演不下去了；側見懺雲法師手上拿著一串小念珠，正在那兒念着，於是箭頭指向懺雲法師問道：「這位法師，你有念珠嗎？」「有！」懺公堅決有力的回答。年輕人老大不客氣的說：「請你把念珠給我！」懺公回說：「我在念的不能給你，我要給你的，你不能丟掉。」「念珠拿來！」年輕人手伸的直直的說道。話猶在耳邊，老和尚忽然指著年輕人說：「你現在念的就是！」青年人頓息驕慢之氣，默默無語。兩位法師出廣長舌，一個由空入有，一個由有轉空，配合無間，真令人讚歎！

老虎向老和尚頻頻點頭，似有所求

西元一九一一年，老和尚二十歲，於泉州晉江城內承天禪寺剃度出家。

老和尚自小不曾受過教育，大字認不得幾個，既不能講經說法，又不善敲打唱唸，經常為人所恥，自己也覺苦惱。心想，雖然少吃少睡少穿，可是仍然無法上報常住下化衆生；於是，決意植福報恩；每天為大眾盛飯，等大家吃飽，

然後將掉落於桌上地下的飯粒收拾起來，也不重新洗過、蒸過，就吃將起來。若有遠來大德高僧，則為倒茶水、送洗臉水、遞毛巾、拖鞋、放洗澡水；或搬磚運瓦、砍柴、煮飯、灑掃、洗廁……，舉凡一切粗活賤役，極力承擔，從無怨言。

老和尚執賤役修福十餘載，後被委派為香燈；每天早起晚睡，負責清理大殿，以香、花、燈、燭供佛，並打板醒衆共修等工作。某次，老和尚睡過頭，慢了五分鐘敲板；心想：六百人同修，每人錯過五分，一共怠慢了三千分；此因果如何承擔得起？遂於大殿門口跪著，一一與大眾師懺悔。老和尚責任心重，罪己甚嚴；自此以後，每天於佛前打坐，不敢怠慢。由於警戒心重，一夜驚醒五、六次；就在驚警戒慎之中，醒醒睡睡之間；老和尚自然而然打下「不倒單」的基礎。

老和尚經此證驗後，決志潛修，為得自在之身，遂於轉塵上人應允與叮嚀下，前往興化受戒。老和尚受戒歸來後，即積極準備入山苦修；轉塵上人知其功夫紮實，龍象初具，遂允其上山獨修。上山時，老和尚只攜帶四套簡單換洗衣物，五百錢米（約十多斤米），即滿懷希望邁向承天寺後山——清源山，準備作一番活理。

孝順

《賢愚經》說：

「慈心孝順，供養父母，計其功德，殊勝難量。」

我們中華民族的傳統，早已十分重視孝順父母。這其實是全人類的事呀，如果連自己的父母都不去孝順，你還去講什麼大道理呢？靜嚴法師曾講過一句話，我二十年來都記得清楚。她說：「我們最重要的是要孝敬家裡的兩位活菩薩！」

她把父母視為「活菩薩」可見她對孝順父母，尊敬老人家是多麼重視。佛法，很深奧嗎？其實不是，佛法就在我們日常生活裡。

老和尚初上山，身心俱疲，乃放下行囊，於石臺上安坐。由於遠離城市喧嘩，一時身心輕安得未曾有。老和尚於洞中稍事安頓，兩三天清靜無擾，自得其樂。

一天，老和尚與往常一樣在洞中坐禪，忽聞一股強烈腥羶，隨風飄入；心裏正覺奇怪，隱約之中，似有一龐然大物入洞來；隨即睜眼瞧瞧，沒想到竟是一隻猛虎。心中大驚，脫口叫出「阿彌陀佛」。這隻猛虎，萬萬也沒料到，此乃森林之王蟄居之所，居然有此「師」吼。心裏沒有準備，猛然之間經此獅吼，竟也落荒奔逃，猛虎於驚魂甫定後，重整旗鼓，挺胸邁步，一步步逼向洞中，並不時悶吼，怒目投向老和尚。

老和尚見猛虎奔出後，稍一收心；自想「若是我過去欠它一命，此世還它一命，自是因果相酬。」又想：「若不是，豈不是因因果果應應報報永無了期嗎？」老和尚心意未定，猛虎已入洞來，慌亂中老和尚脫口而出：「阿彌陀佛，老虎莫瞋！冤冤相報，終無了期，你是在地的，我是出外人，你這個地方讓與我修行；以後我成就，必當度你。皈依佛，皈依法，皈依僧。……」猛虎見老和尚念念有詞，不知是懂還是不懂停在那兒沒有進一步的行動；法師只顧一心念佛，靜待奇蹟出現。沒料到猛虎竟然頷首稱臣，點了點

頭，溫順地向洞外走去。伏在洞口站起衛兵當起護法來了。老和尚見此狀，心想：必是龍天護法庇祐，諸佛菩薩加被，否則難逃虎口。自此，信心大增，志意更為堅定，遂默默許願，此生若不悟道，願終身埋首洞內，永不出頭。

老和尚自降伏猛虎後，與牠朝夕相處，了無畏懼，虎亦順若家畜，乖巧而畧通人語，後竟率虎妻虎子前來，於老和尚前戲耍，大獻虎舞；又向老和尚頻頻點頭，似有所求；老和尚遂為其授三皈，開示法要。

入定長達數月，古來大德亦屬少有

某日，老和尚正在洞中參禪，忽聞後山傳來驚叫聲，老和尚急忙出外探個究竟，只見三五柴夫，站在後山指着山下猛虎嚷嚷；老和尚招呼他們，不必害怕，下來沒關係。可是誰也不敢下來，也不再喧嘩，大家以驚訝的眼光看着老和尚，老和尚才恍然，忽又莞爾；我不怕，怎教他們也不怕呢？遂轉過來對老虎說：「你們看看，你們前世造孽，瞋心太重，生得這副凶面孔，人見人怕。去！去！」經他這麼一說，幾隻老虎識意的跑記了。柴夫們，為趕市集，個個急急忙忙下山；也將他們所見所聞，隨着柴夫傳遍了整個泉州城，「伏虎師」號，不脛自走。

自此，柴夫們經過，總會留意他的行踪，偶

定慧同體

《壇經》之所以讓我們喜歡看，其中一個原因是它用大眾較易明白的道理作譬喻，以此來說明問題，這是較能讓我們消化。譬如以下一句——

「有燈即光，無燈即暗；燈是光之體，光是燈之用。名雖有二，體本同一。此定慧法，亦復如是。」

文內這個「燈」字是指開燈。燈與光便是同體。用這來譬喻定與慧，很生動，很有說服力。有一些人喜歡把「戒、定、慧」三者分別開來說，且還是一種進階式的。都不大準確吧！三者是「三位一體」，互為影響的，就像燈與光一樣。

或遙見，也會打個招呼。可是，有一陣子，柴夫們因不見老和尚影，議論紛紛。某位柴夫好奇，遂攀巖附枝上山，前往洞中探視，只見老和尚閉目靜坐，狀甚安然，不敢打擾，悄悄地離開了。過些時日，又不見老和尚行踪，再拐進去瞧瞧，老和尚依然故我，這樣幾次後，心中不免懷疑；於是跑去承天禪寺，稟告轉塵上人，轉公告以「入定」。柴夫似知不知，也就不以為奇。可是日子一久，這群柴夫也就甚覺納悶。雖說他們是鄉野無識，可是，誰能相信，人可以不吃不動，坐這麼久？於是入山洞中，試與老和尚呼叫，老和尚無言以對，摸摸鼻孔，也沒有呼吸進出，他們料定老和尚是必死無疑。於是又往承天禪寺通報，意謂：人死入土為安，應早料理，不可任棄荒郊。

經久通報，時逾百二十日，轉公亦自覺不對，可是又不敢遽爾斷定。於是，一方面請人上山準備柴火，為師火化。另一方面，速與弘一大師送信去，請他老來鑒定生死。當時，弘一大師正在福建永春弘法，獲函，即託人來訊阻止，千萬不可魯莽從事，候其來視再作決定。

弘一大師前來承天禪寺後，遂與轉塵上人領數人上山；弘公在洞中左觀右審，表情肅然而讚歎道：「此種定境，古來大德亦屬少有。」遂在

老和尚前，輕輕彈指三下，衆人隨着轉公一齊步出洞外，朝後山碧霄巖漫步而去。大家來到碧霄巖，茶未泡開，師已出定，上山來與弘一大師、轉塵上人、宏仁諸師頂禮請安。

弘一大師謙謹，不肯以長輩自居，亦與老和尚相互回禮。老和尚言：「大師至此，不知有何訓戒？」弘公言：「不敢！不敢！打擾清修，罪過！罪過！」相互寒暄幾句，弘公見事情已有個了結。遂與老和尚言：「這裡沒有事，你還是請回罷！」差一點付之一炬的生命，舉世震驚的大定，就這麼簡單幾句就帶過了。

老和尚自從此番大定後，一路快馬加鞭，極力參究，及至證悟，前後穴居共歷十三個寒暑。

老和尚悟道後，常自思惟，若不下山度眾，就如洞穴為石頭所塞，無法進出；洞裏再有怎麼了不得的東西，也無法與世人同享，最多不過自給自足，作個自了漢罷了。如此，不但辜負佛恩，亦有違初願。於是，毅然決然，搬開心中這塊大石，信步邁向苦海衆生，為作慈航明燈。此時正是民國三十四年，抗戰勝利那年。而老和尚已五十五歲矣！



一花一世界

《華嚴經》有句：

「佛土生五色莖，一花一世界，一葉一如來！」

這話也經常被人們引用，字義是簡單的，指出物事無論大小，都會有一個值得我們重視的價值，而它本身也有一定的道理。世間，——指的是我們周遭的生活、環境；如來，即是佛性。

正因為我們都重視這周遭一切，因此對任何事物都不會隨意地忽視。這花花草草不僅帶給我們美麗的觀賞，也同時帶給我們一個美好的思維。



這個「火爐」

七月八日那天中午，離開寺院到藍地大街餐廳午膳。僅僅是轉一個彎角，然後步行廿來個舖位吧，這小餐廳便到了，大抵是花上十五鐘光景。

——我為何這樣詳細地描述下來？

就因為這僅僅的十來分鐘路程，我的感覺就像「罩着個大火爐行走」，真真正正是藍天白雲啊，但却又熱得這麼厲害。

平日，屯門之地，比起港九市中心地區的氣溫是相差二度的。——寒冷，會低兩度；天熱，會熱多兩度。

我坐在餐廳裡，涼着空調吃午飯。一個男子進來，一看上去你便感到一股熱氣吹進來似的，原來他是這餐廳負責送外賣的小子。

在這樣熱辣辣的火燄天氣下送外賣，一天十多廿次的在大街小巷裡穿梭，那滋味可以想見。我同時又想起建築工人，在這樣「滾熱辣」的天氣下，在高空幹粗活，那是怎樣一種生活啊？

啊，生活就是這樣迫人！

寫完本文，把文稿放在桌面未處理。這天上午剛接到朋友黎俊傳來的短訊，原來他也在苦悶熱之下，玩起文字來，改了毛澤東那首《沁園春——雪》(黎說：改編自佚名，他再改而已)：

三伏風光，千里清蒸，萬里紅燒；

望長城內外，惟餘熱浪，大街上下，斷烈燒焦；室內桑拿，

汗水洗澡，室外更是鐵板燒！

必晴日，看短裙吊帶，分外妖嬈；

氣氛如此之高，引無數正妹競露腰。

昔秦皇漢武，未有空調；唐宗宋祖，淨得撥扇，也未試過咁熬煎？

可憐蒼生，高溫之下，邊作核酸邊發燒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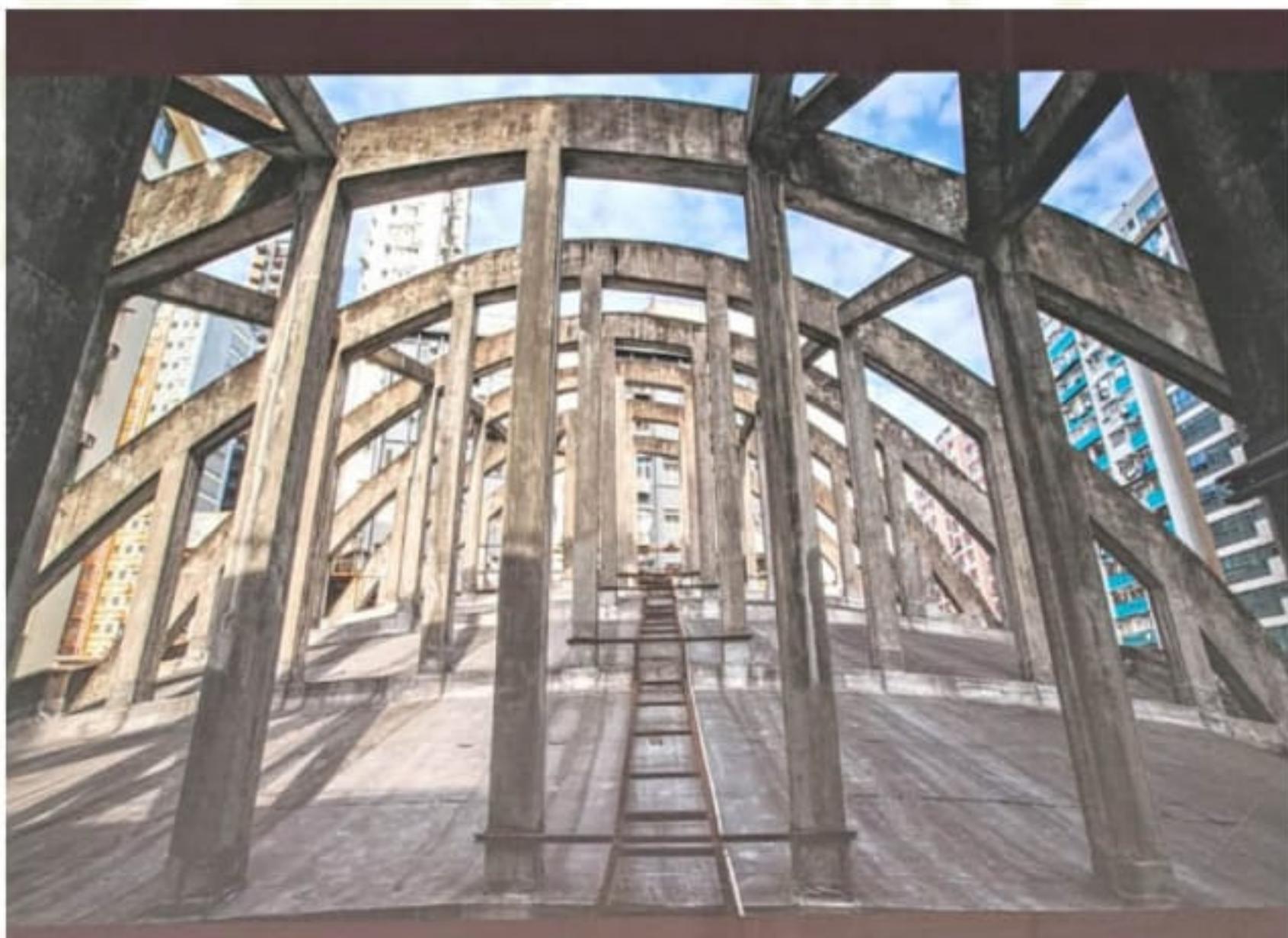
數熱爆時日，還看今朝。

哈，有趣，我致短訊給黎俊說：五分鐘前剛回到寺前，看到一食店牆壁上有大紅燒豬廣告圖，圖上則是藍天白雲，看上去更形酷熱。我拍下照片，正好配合上這首詞。

皇都的 告別與重生

在港島北角行走，看到原皇都戲院早已圍封起來，並且經已拆卸。不過，很讓我們期待的，是新世界地產新一代掌門人購得此地段後，決定以皇都戲院的歷史背景作為基礎，把這歷史的回憶在新廈落成之後再度喚醒過來。這便是「文化結合地產發展」的新魅力，很有見地，也很有魄力。

這新廈建築，在地盤圍欄上，我們看到它原址的歷史介紹，而且名之為「皇都的告別與重生」。甚有意思，我們看到那些圖片便會引起一連串的回憶。如果你今年六十過外，且是一個電影迷，則對北角皇都戲院必然留下深刻印像，這座建築物本身已比較特別。你看這好像吊橋那樣的平台頂上的建造，在當年就是一個建築特色，





新世界地產公司主策人決定保留下來，還會建造通道與行人往上參觀，這真是一個好的文物活化。

皇都戲院的教人懷念，還不僅是作為電影院本身，它的前身是璇宮戲院，是香港早期的國際舞台之一。它是上世紀五十年代出現的，座位逾千，那時候連香港大會堂還未出現。被邀請來港

演出的，有不少還是世界級的高手，那真不簡單了，難怪到今天仍教人津津樂道。不過，能親歷其境者，今天都少說也有八十歲。

展示在這圍牆上的圖片及文字介紹，也頗吸引行人駐足而觀。這「美麗的期待」，真希望它的日子早日到來。



有趣與沒趣

你看這幅在街邊攝得的照片，有沒有趣呢？那個卡通「公仔」像個「鬼頭」幾有趣，是不是？它是政府某項設施的推廣物。

但，布置者有沒有想到：你這像「鬼樣」的卡通公仔却是放在街燈旁呀！

——街燈是用來做什麼的？

誰也曉得，街燈的作用就是晚上天黑下來之後有點光亮讓行人好過路呀！

就在這樣半明不暗的環境下，這個「鬼樣卡通」就在燈旁，會有什麼效果？小孩子見到，回家睡覺時可能惡夢連場。

劉自立的「藝術自立」

經常到一些展覽場地看展覽，特別是書畫展，有些是捧場式的，有些則是本着欣賞學習態度而前往。

日前，在中央圖書館看到一個「書畫攝影展」，却有意外的收穫。

這展覽是「劉自立藝術作品展」。

劉自立者誰？是攝影界裡的名流了，是沙龍作品常客。這次，除了攝影作品外，還有他近幾年的畫作，他已七十八歲高齡了，依然有這樣的創作活力。

劉先生與他的多位弟子我是認識的，多年前他也看過我的畫展。

這次給我驚喜的收穫，是看到他對藝術的執着，而且在思維上有強烈的個人風格！——這是重要的，十分的重要！

我開玩笑地說：「劉先生，你的姓名促使你的作品有強烈的個人風格！——你的名字叫自立，在潛意識上時時刻刻想着自立。」

他的攝影，是從內心主觀世界出發，是真正的提升了攝影藝術，所以我說：給了我很大的啟發。



電影的「作者論」

——杜琪峯的「簡單」

· 陳青楓 ·

上世紀八十年代之後，好些香港電影導演在電影字幕上冠上「作品」兩字，標榜這部影片便是自己的作品，大抵這些都是在七十年代深受「作者論」影響的一群，當年是年輕小子，今天是人到中年——有成就的，如吳宇森等；或者仍載浮載沉的，在「控制能力」所及之下，便喜歡以「作品」自稱了，把綜合藝術的電影，視為一己之作的作品。

利用映像「迫」出張力

把綜合藝術調撥到「個人作品」，這個人便必須有非凡的魅力，是真正的能者，譬如雲門的林懷民。香港的電影導演，今天我看到的有一位，那是杜琪峯，在看了《放·逐》之後，我認為在銀幕上大大地打出「杜琪峯作品」，那是當之無愧，或者可以說是「名副其實」了。他調度劇本，調度映像，甚至調度演員演技，完全是「隨心所欲」——跟隨自己的風格去調度每一寸菲林，對映像的發揮，到了痛快淋漓的地步。

《放·逐》裏第一場戲——幾條大漢在狹

窄的空間裏槍來槍往，那些慢鏡的運用，無非在賣弄一下自己的控制能力，在本片裡真正表現得出色的一——我認為在警匪片中，甚至是咱中國人認了第二無人敢認第一的「武俠片」裏，這都是最經典者之一的一個場景了。——這究竟是哪一場戲？這就是在露天餐廳裏伏擊林家棟（澳門黑社會頭子），而任達華（港方黑社會頭子）突然出現，三方人馬混在一起，如何拆局？這場戲拍出驚心動魄氣氛，利用映像「迫」出張力。你看任達華的出現，先用上誇張的大背影，幾個慢鏡便把氣氛提上，在下一個鏡頭便是任達華的正面。這種出人意表，出其不意的出現，你看着便會暗叫一聲：「弊傢伙，呢次點收科！」——這就是劇力。這場戲，杜琪峯完全控制了那種氣氛，攝影與剪接效果，很有導演個人風格的，這才叫做「導演作品」吧？

畫外音似有嘲弄意味

《放·逐》這部片子，最大的敗筆，我個人以為，是對何超儀這角色的描寫。她看到丈夫（張

家輝)死了，不問甚麼情由，拿起槍便轟轟轟的射擊他的幾位沙煲兄弟，隨後又拿着照片去「追殺」他們，這都是有點莫名其妙的。寫人物，杜琪峯很少會這樣粗疏，不知為甚麼？(很想聽杜琪峯解說。)

片中好幾場「混戰」，杜琪峯都採用同一風格——攝影機居高臨下俯攝，那些壓迫在一個狹窄空間裏的槍手們，狂轟亂射，再加上導演一到緊張關頭便「彈無虛發」地來幾下慢鏡，那畫面，給我們的感覺是這群人在狂野地跳「的士高」。那是一種隱喻嗎？有沒有隱喻，作為觀眾大可不必理會，但的而且確，作

為觀眾的我，是感覺到有這樣的「畫外音」，就好像杜琪峯在嘲弄着這一群打生打死的所謂英雄好漢！——離開影院後，這一幕仍浮現在腦海裏。

不久前，下班回家，開了電視機，正好是甘國亮在訪問杜琪峯，那是《數風流人物》節目，可惜已近尾聲，是最後十分鐘了。儘管只剩下短短的十分鐘，仍可以聽到兩點「言之有物」的內容。一是對香港藝術發展局的批評，我完全同意杜琪峯所講的，「藝發局」只成了撥款機器，對真正發展香港藝術無甚建樹。我擔任了多年藝發局的審批，同樣感受到這點無



奈。如果藝發局不徹底改變現行的模式，那只好變成「藝術資助局」，現任藝發局主席馬逢國心裏十分明白。

先要減一點橫霸之氣

另一點，在節目裏聽到杜琪峯說最欣賞的電影導演是黑澤明——不用驚訝，看阿杜的作品便感覺到。但最使筆者「欣喜得震驚」的，是杜琪峯說要學習黑澤明的「簡單」。

所有藝術的最高境界，其實就是簡單吧？戲劇如此，音樂如此，繪畫如此，甚至哲學，我們的生活藝術，追求的也是簡單。不過，這種「簡單」殊不簡單，那正如古代吉州青原惟信禪師所說：「到了今天，見山仍是山，見水仍是水」的那個層次的簡單。

杜琪峯把黑澤明的電影成就歸納為「簡單」兩字，那是至高無上的榮譽。希望杜琪峯在這方面多一點闡釋，讓我們了解更多一點黑澤明的「簡單」。

杜對電影的追求，特別是從《放·逐》片裏，其實我們已經看到他學習黑澤明的「簡單」，學得很有成績。《放·逐》一片就出色在「簡單」兩字，但距黑澤明的「純」，還有一段路要走，最少先要減少一點橫霸之氣。

註：

本文寫於2006年10月。應當時《成報》副刊編輯主任葉翠華小姐之邀，寫一篇「影劇點評」。15年過去了，今天看來仍未「過時」。



無論寫文章、拍電影及繪畫，以致一切藝術，都以簡單為上——大道至簡！



沒入草叢

偶然地看到一個「莫」字，然後又看到一個「暮」字，這兩個字有差不多的寫法，莫字下邊加一個「日」，便是黃昏之境的「暮」了。那麼，這「莫」「暮」兩字會有關係嗎？

於是翻看一下談「字趣」之書，果然兩者有趣味性的關係。原來，最初描寫黃昏時分的，是用這個「莫」字，那時候還未出現這個「暮」字。

莫字是草花頭，你可以有所感受了，——「啊呀，太陽(日)沒入草叢中不就是黃昏時分嗎？難怪這個『莫』字就是黃昏時分的意思。」但為何最下方又是一個「大」字呢？原來最初的「莫」字是上下都是兩個木的，是太陽躲在草叢裡，很象形的，不過寫起來實在難看，慢慢地便演變成現在這個樣子——上方是草花頭，下方是大。這個大字好看。

字的演變，很多時候除了實際的形象需要之外，還會帶來點趣味。

——好，以下談談那個「暮」字。

暮

上文說過，「暮」字是後來才出現的。我們的方塊文字往往就是這樣，隨着時間的累積，生活越來越豐富了，字的使用範圍也就同樣的豐富起來，於是開始有所分工。

寫黃昏時分「去莫而暮」，就是這樣弄出來的，而且「莫」字「分工」以後，它本身也豐富起來。莫，已經是另一個解法，是「不」、「沒有」這類否定的意思。譬如說：「閒談莫論人非。」這個「莫」便是「不要」的意思。

如果「暮色蒼茫」這詞語寫作「莫色蒼茫」，豈不是說「不要有蒼茫」之色？讓我繼續說一說吧！有些人似乎喜歡賣弄識見，譬如為了說明自己懂得「莫」即是「暮」的前身字，於是故意地把「暮色」寫成「莫色」。我看這做法實在是「無謂」，甚至可以說是「無聊」。